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检务保障部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1,245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280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1,177,30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95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项目的实施，按照市财政对市级行政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，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。通过设备更新，消除旧设备因老化、损坏等造成的潜在风险，减少维护维修开支，提高整体办案效率，更好地为本院提供业务保障，确保各项业务活动顺利进行。运用司法大数据为检察办案、检察院管理、社会治理服务，并根据本市检察院信息化建设的要求，全面推进检察院在检察业务工作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宝山检察院按照要求完成2019年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的2个子项，项目审批层级清晰、实施流程规范，并制定了完善的设备使用、管理责任的相关规定，进一步提高检察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，提升检察院数字化办案水平。		
主要问题：	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工作网配套经费“子项中涉及的软、硬件采购及时性不足。		
改进措施：	加强设备采购工作完成的及时性，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，完成项目各项工作，确保相关检察工作顺利开展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完成数码影印设备采购		5	5	

产出目标 (34分)	完成服务器采购		5	5	
	完成客户端及部件采购		5	5	
	设备检验合格率		5	5	
	信息安全事故		4	4	
	设备采购及时率		5	3	
	采购单价合规性		5	5	
效果目标 (15分)	信息化管理效率		3	3	
	影印效率		3	3	
	信息化办案业务效率		3	3	
	相关人员满意度		6	4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检察办案场所建设长期规划		15	13	
合计			100	92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检察辅助人员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政治部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4,42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3,528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3,889,611.6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88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实施辅助人员招录、培训、考核等工作，提升辅助人员业务能力，提高办案工作整体效率，完成各项办案辅助工作任务，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，切实发挥检察辅助人员的积极性，完成其岗位职责，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宝山检察院制定了详细的辅助人员培训计划，提升辅助人员辅助办案能力及相关岗位技能，从而提升宝山检察院整体办案能力。		
主要问题：	宝山检察院具有辅助人员考核机制，但相关机制不包含辅助人员晋升途径，不利于调动辅助人员工作积极性。		
改进措施：	增加辅助人员考核种类，在多方面进行考核，添加相关晋升激励办法，增强辅助人员工作热情及办案效率，从而更好地提升检察院整体办案效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8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6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辅助人员到位率		6	5.5	
	辅助人员绩效考核完成率		6	6	

产出目标 (34分)	绩效考核通过率		6	6	
	经费发放及时率		6	6	
	考核完成及时率		5	5	
	薪金成本合规性		5	5	
效果目标 (15分)	辅助人员服务专业能力		4	4	
	办案业务工作效率		4	4	
	辅助人员满意度		3	2	
	辅助人员所在部门满意度		4	3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辅助人员招录计划		8	8	
	辅助人员管理制度		7	5	
合计			100	93.5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二级专线(涉密)网整网迁建工程(运维)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
具体实施处(科室)：	检务保障部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否
当年预算数(元)：	1,205,850.00	上年预算金额(元)：	513,600.00
预算执行数(元)：	1,196,800.00	预算执行率(%)：	99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对宝山检察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，保障设备、系统的正常运营，确保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实现服务及时、系统运行安全可靠、稳定、故障解决率大于95%。提高全院检察办案业务效率，为检察办案工作和人民检察院各项建设提供技术支持和保证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3-24		
绩效等级：	优秀		
主要绩效：	宝山检察院“二级专线网整网迁建工程(运维)”项目完成情况优良，检察院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，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，并提供了必要的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，全年未发生数据安全事故，为检察办案工作提供技术支出。		
主要问题：	运维工作管理机制有待完善。宝山检察院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运维工作规章制度及应急预案，但对于项目执行后的总结、评价等尚未形成有效的管理机制。		
改进措施：	完善运维工作管理机制，增加项目执行后的总结及评价环节。项目完成后，及时对运维项目进行总结，整理归纳项目执行过程所遇到的问题，并加以改进，从而提升检察院信息化工作能力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设备维护完成率		10	10	
	设备维护覆盖率		8	8	

产出目标 (34分)	设备故障排除率		8	8	
	设备故障响应时间		8	8	
效果目标 (15分)	综合故障率		3	3	
	信息安全事故		3	3	
	信息化办案效率		3	3	
	信息化管理效率		3	3	
	相关人员满意度		3	2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		10	7	
	应急响应机制		5	5	
合计			100	94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